

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邮件方式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发至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。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对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合理预计，预计新签关联交易合同金额合计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，其中：向关联方分包，从关联方购货约 1 亿元人民币；从关联方承包，向关联方销售约 9 亿元人民币。除预计情况外，若发生其他重大关联交易，公司将按照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有关规定执行。

同意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列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其中关联股东应回避在股东大会对相关议案的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所属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所属中材节能（武汉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节能武汉”）与池州中建材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池州中建材”）合资设立中材（池州）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注册登记信息为准）（以下简称“中材节能池州”）；所属中材节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际投资公司”）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方水泥”）、池州中建材合资设立池州中建材杭加新材料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注册登记信息为准）（以下简称“池州杭加”）。拟

成立的两家合资公司将分别作为硅酸钙板生产制造基地、年产 80 万立方米的加气混凝土板材、砌块暨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生产基地建设及后期运营的实施主体。

同意《出资协议书》，中材节能池州注册资本 10,000 万人民币。节能武汉以货币出资 5,100 万人民币，持股 51%；池州中建材以货币出资 4,900 万人民币，持股 49%，合资公司由节能武汉合并财务报表。池州杭加注册资本 20,000 万人民币。南方水泥以货币出资 11,200 万人民币，持股 56%；池州中建材以货币出资 7,800 万人民币，持股 39%；国际投资公司以货币出资 1,000 万人民币，持股 5%。

同意中材节能池州、池州杭加章程，以及章程确定的法人治理结构方案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12 月 27 日